

轉知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宣導口腔保健相關資訊 **學務處**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9/26 11:09:16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府衛生局112年9月22日桃衛健字第11200916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提升國人口腔健康照護，提供各年齡層及特殊族群可接受牙齒塗氟及洗牙服務項目；尤其自112年2月1日起，6歲以下兒童牙齒塗氟保健服務須攜帶健保卡及兒童健康手冊，若未攜帶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將不提供此服務。